

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

各位董事：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,178,677.57 元。鉴于公司 2008、2009、2010 年度亏损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未分配利润仍为 -81,237,796.20 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时，当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，因此建议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（包括现金分红和股票股利分配），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将 2015 年度净利润全部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。

该方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请各位董事审议。

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3 月 3 日